

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修改方案

（第1次修改）

新平县人民政府

2020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前 言	1
第一节 规划修改背景.....	1
第二节 规划修改的目的.....	2
第三节 规划修改的必要性.....	3
第四节 规划修改的合法性和合理性.....	5
第五节 规划修改的对象.....	8
第六节 规划修改原则.....	8
第七节 规划修改依据.....	10
第二章 现行规划概述	14
第一节 现行规划的编制、批准、修改情况.....	14
第二节 现行规划上级下达指标和规划目标情况.....	15
第三节 现行规划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	18
第四节 现行规划建设用地空间管制分区情况.....	20
第五节 现行规划土地用途分区情况.....	21
第六节 现行规划重大工程与重点建设项目安排情况.....	21
第七节 现行规划指标剩余情况分析.....	22
第八节 规划实施评估情况.....	26
第三章 规划修改方向和重点	27
第一节 拟项目用地基本情况.....	27
第二节 拟调出地块用地情况.....	30
第三节 规划修改方向.....	32
第四节 规划修改重点.....	33
第四章 规划修改内容	35
第一节 上级下达指标修改情况.....	35
第二节 建设用地布局修改情况.....	37
第三节 建设用地管制分区修改情况.....	40
第四节 土地用途区修改情况.....	41
第五章 规划修改影响分析	43
第一节 对上级下达指标的影响	43
第二节 对规划目标的影响.....	46
第三节 对土地利用结构的影响.....	51
第四节 对建设用地管制分区的影响.....	54
第五节 对土地用途分区的影响.....	56
第六节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58
附表:	60
附表 1-1 水塘镇土地利用主要调控指标调整情况表	60
附表 1-2 平甸乡土地利用主要调控指标调整情况表	61
附表 1-3 建兴乡土地利用主要调控指标调整情况表	62

附表 2-1 水塘镇坝区相关指标调整情况表 63

附表 2-2 平甸乡坝区相关指标调整情况表 63

附表 2-3 建兴乡坝区相关指标调整情况表 64

附表 3-1 水塘镇土地利用结构调整情况表 64

附表 3-2 平甸乡土地利用结构调整情况表 65

附表 3-3 建兴乡土地利用结构调整情况表 66

附表 4-1 水塘镇建设用地管制区变化情况表 67

附表 4-2 平甸乡建设用地管制区变化情况表 67

附表 4-3 建兴乡建设用地管制区变化情况表 68

附表 5-1 建设用地调整情况表—新增建设用地调整情况表 68

第一章 前 言

第一节 规划修改背景

水塘镇位于新平县境西北部，哀牢山中段东麓，东至戛洒江与老厂乡隔江相望，南连戛洒镇，西临镇沅县，西北与者竜乡接壤。近年来，水塘镇按照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坚定不移地实施“生态立镇、产业强镇、开放活镇、商旅兴镇”发展战略，狠抓产业建设、集镇建设、民生建设和自身建设，全镇经济社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以下部分区域简称“现行规划”）实施取得一定成效。

2019 年，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 号）精神以及《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 号）要求，云南省自然资源厅下发《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规范过渡期规划管理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云自然资〔2019〕235 号），规范“两规”修改工作，保障改革过渡期间的经济社会发展。对“两规”调整或修改，需要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控制线，严格控制建设用地总量和增量，按照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要求作一致性处理，作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础。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十四五”规划的谋篇之年，也是新平县成立 40 周年，更是我国第一个百年梦想实现的时间节点，面对巩固脱贫、加快发展的繁重任务，

水塘镇准确把握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的形势格局，保持“稳”的定力，坚定“进”的信心，展现“新”的作为，全力推动水塘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按照目标任务，围绕发展的空间布局，水塘镇重点围绕支持传统产业优化升级，稳步壮大主导产业发展，加快培育现代新兴产业，提升产业支撑能力，促进产业融合发展；另方面全力实施乡村振兴，优化产业结构，统筹推进一二三产业协调发展、融合联动，不断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

为推进农业现代化建设，促进农业的转型升级，促进农民收入的稳步增长，促进农民思想观念的转变，促进生态环境的保护，急需解决重点建设项目落地困难问题，尤其是褚氏农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项目及褚橙庄园建设，实现水塘镇经济稳增长总目标。需要对《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开展规划修改。新平县自然资源局开展了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评估工作，水塘镇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符合规划控制指标要求，玉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同意新平县对《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开展规划修改。新平县人民政府根据水塘镇规划实施实际情况，依法依规编制《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修改方案》（以下简称“修改方案”），对修改方案举行听证、县级审查同意后，上报玉溪市人民政府审批实施。

第二节 规划修改的目的

本次规划修改是根据水塘镇现行规划执行存在的问题，为推进农业现代化建设，褚氏农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项目及褚橙庄园用地需求

与《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中安排的用地指标不匹配的问题，为水塘镇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必要的用地保障。保障拟建项目用地的合法、合规、合理利用，实现使静态的土地规划与动态管理相结合，有利于进一步发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统筹管控作用，保障和促进水塘镇经济社会发展。

同时，按照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总体要求，落实“多规合一”新的规划编制要求，做好过渡期内现有空间规划的衔接协同，做到本次启动的规划修改，不与新的国土空间规划管理要求矛盾冲突。

第三节 规划修改的必要性

水塘镇一直以乡村振兴为目标，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认真实施“品种品质品牌”精品战略，将柑橘产业作为脱贫攻坚的主打产业，依托优势资源，走出了一条特色农业品牌发展道路。然而，真正引爆新平柑橘产业的则是褚橙。褚橙是云南省高原特色农业一张靓丽的名片，在褚橙品牌的引领下，新平柑橘产业得到迅猛发展。

一、带动新平庄园经济快速发展的需要

水塘镇是“褚橙”发源地，目前柑橘种植面积已达 2.6 万亩、挂果 1.7 万亩，产量 3.2 万吨，产值 1.6 亿元，特别是冰糖橙以特早、甘甜、质优闻名国内外。为进一步推进柑橘亿元产业发展，将壮大集体经济和褚氏农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项目整合，以市场为导向将再次引领新平柑橘产业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褚氏农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项目及褚橙庄园”的建设，有利于大力引进人才，更有利于引

进人才培育优质品种和钻研管理技术，突出打造集高品质、高科技、高附加值、高市场竞争力、高收益于一体的现代庄园经济示范点。褚橙庄园是集“地域风情、绿色生态、自然休闲、人文展示”为一体，以观光农业为依托、以休闲度假为理念、以城市游客为对象、以生态农业与旅游业相结合为特色，建设集餐饮文化、会议接待、休闲观光、科普教育、农事体验的生态庄园，更好的促进了柑橘产业的发展。在带动新平庄园经济快速发展的同时，充分发挥柑橘产业优势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促进农村经济社会的全面发展，精准打赢脱贫攻坚战、推动新时代乡村全面振兴。

二、带动高原特色农业发展的需求

“庄园经济”作为一种农业产业化发展的新模式，能够将规模经营理念引入农业生产经营，通过对资金、土地、劳动力及设备各生产要素的优化组合，加快推进农业集约化，进而实现农业现代化。近年来，新平县水塘镇立足资源优势，把柑橘种植作为重点产业来抓，在政策扶持、规划引领、效益驱动、品牌示范带动下，坚持“绿色、生态、环保”发展理念，推动柑橘产业发展。据悉，2002年之前，水塘镇只有几百亩柑橘，在褚橙的引领下，新平县柑橘产业得到迅猛发展，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逐渐显现，并完成柑橘绿色食品认证5个。2019年，水塘全镇柑橘面积已达到了2.4万亩，挂果面积1.7万亩，实现产量3.2万吨，产值1.6亿元。2020年，全镇力争新植柑橘6000亩，实现全镇柑橘种植面积3万亩、产量4万吨、产值2.1亿元以上。

三、带动旅游产业增长的需要

多年来，新平县着力打造“花腰傣”旅游品牌，哀牢山—红河谷精品旅游线路已成为全省有名的民俗风情旅游线路，而“褚橙庄园”距“最浪漫栖息地”戛洒镇仅有 20 分钟的车程，位于红河谷和哀牢山之间，随着大量游客的到来，庄园的区位优势更加明显。庄园内道路四通八达，交通条件便利；冰糖橙全部进入盛果期，可供游客采摘；“云冠”牌冰糖橙被认定为“绿色食品”，符合现代消费“生态环保”、“安全优质”的观念。因此，形成了旅游发展带动“褚橙庄园”建设、“褚橙庄园”建设促进旅游发展的良好局面。紧紧依托褚橙之乡、花腰傣等特色品牌，完善交通沿线、景区景点配套设施，积极推介水塘旅游，推进大帽耳山、红河第一湾景区建设，推动全域旅游整体开发。新平县先后荣获“中国最具特色生态旅游名县”、“中国最美风景县云南 10 佳”称号。旅游接待人次和旅游总收入同比增长较大，旅游产业在县域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逐渐显现。

综上，为保障褚氏农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项目及褚橙庄园用地需求，需对《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进行规划修改十分必要。

第四节 规划修改的合法性和合理性

一、规划修改的合法性

根据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印发了《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做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评估修改相关工作的通知》（云国土资规〔2018〕278 号）、《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规范过渡期规划管理工作指导意见

的通知》（云自然资〔2019〕235号），为加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处理好保护资源与保障发展之间的矛盾，要求做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评估修改工作，定期组织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全面评估，分析规划实施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提出促进规划有效实施的建议和措施。根据评估结果和实际情况确需修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依法组织规划修改，报原规划审批机关批准。

2020年6月，新平县自然资源局按照《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做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评估修改相关工作的通知》（云国土资规〔2018〕278号）相关要求，组织编制了《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年）评估报告》，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18年执行情况基本正常，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符合规划控制指标要求。

评估报告已通过玉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审查论证，并同意新平县开展《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年）》规划修改工作。

同时，水塘镇本次规划修改，符合《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中“关于做好过渡期内现有空间规划的衔接协同”的相关要求，修改后的现行规划，没有突破上级确定指标体系，耕地保有量符合规划控制要求；没有突破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没有突破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镇）总体规划确定的禁止建设区和强制性内容，目前新平县正在组织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前期工作，本次规划修改区域将纳入规

划，不产生与新的国土空间规划管理要求矛盾冲突。

因此，《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修改方案》符合《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 号）、《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规范过渡期规划管理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云自然资〔2019〕235 号），规划修改是合法的。

二、规划修改的合理性

1、符合耕地保护要求、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本次规划修改，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政策要求，拟修改项目均不占用基本农田，符合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要求。项目结合水塘镇实际情况，在选址论证的基础上不可避免的占用了耕地，但占用耕地面积未突破现行规划控制要求。同时，水塘镇耕地保有量能够达到上级下达指标要求，耕地保护任务能够完成。

2、符合节约集约用地要求

本次规划修改，对新增建设用地布局进行适当调整，调整后，城镇建设用地向城镇周边集中，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得到优化。

3、拟用地项目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符合生态保护要求

本次规划修改，水塘镇拟用地项目与新平县生态保护红线叠加分析，拟用地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符合生态保护要求。

4、建设用地指标来源合理

本次规划修改，水塘镇剩余指标无法完全满足项目用地需求，需

从全县进行统筹考虑。确保修改后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and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不突破上级下达指标要求，确保耕地保有量不减少、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和布局不变。符合《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规范过渡期规划管理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云自然资〔2019〕235号）的要求。

通过规划修改，水塘镇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得到优化，保障了重大项目用地需求，更适应水塘镇未来社会经济发展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次《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年）》修改是合理的。

第五节 规划修改的对象

本次规划修改对象为：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年）。

第六节 规划修改原则

一、评估前置原则

评估是规划修改的前提和基础，原则上，规划修改前必须进行规划评估，《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年）评估报告》中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符合控制指标要求，“用地规模指标执行情况”目标分值在85分以上，玉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2020年7月14日对评估报告进行了审查，同意新平县依法依规组织开展水塘镇规划修改工作。

二、依法修改规划的原则

本次规划修改遵循云南省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的相关法规、

政策及规划修改的相关程序规定。前期开展了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评估工作，并取得了市级同意开展规划修改的意见；规划修改过程严格按照云南省关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的程序开展，并依法组织成果上报审批。

三、总量控制原则

规划修改不应改变主要调控指标体系设置。原则上，本级规划修改不得突破规划约束性调控指标，确需突破的，应先通过上级人民政府统筹平衡，确保上级规划指标不突破。本次规划修改水塘镇规划约束性调控指标不突破上级下达指标。

四、节约集约原则

规划修改涉及的项目用地，应符合节约集约用地相关要求、准入条件和行业用地标准等。本次规划修改所涉及项目均按照节约集约用地的要求，通过选址论证、勘测定界等工作，确保项目用地符合行业用地标准，符合节约集约用地要求。

五、保护坝区耕地原则

规划修改原则上不得突破原规划确定的各项坝区保护目标，建设用地上山比例不降低。本次规划修改项目选址避让坝区耕地，规划修改后，全区坝区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有所减少。

六、公众参与原则

规划修改要充分听取社会公众意见，举行听证，充分论证，修改方案应依法公示。本次规划修改由新平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相关部门代表、乡镇人民政府代表、村委会代表、其他社会代表对《新平县水塘

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修改方案》进行了听证，充分听取了听证代表的意见和建议；按照程序上报玉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审查后，待规划修改方案批准后将对成果依法公示。

第七节 规划修改依据

一、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3.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4. 《云南省土地管理条例》;
5. 《云南省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二、政策文件

1.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耕地保护促进城镇化科学发展的意见》（云政发〔2011〕185 号）;
2. 《关于强化管控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8 号）;
3. 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28 号）;
4. 《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贯彻落实省人大常委会修改云南省土地管理条例决定有关问题的通知》（云国土资电〔2015〕37 号）;
5. 国土资源部 农业部《关于全面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的通知》（国土资规〔2016〕10 号）;
6. 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市县乡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划调整完善技术指南》的通知（云国土资规〔2016〕236号）；

7.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九部委印发《关于加强资源环境生态保护红线管控指导意见的通知》（发改环资〔2016〕1162号）；

8.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意见》（暨2017年中央1号文件）；

9.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耕地保护和改进占补平衡的意见》（中发〔2017〕4号）；

10. 《国土资源部 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关于加快使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的通知》（国土资发〔2017〕30号）；

1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12. 《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源发〔2019〕87号）；

13. 《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预留建设用地指标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云国土资〔2018〕160号）；

14. 《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扶贫用地保障有关问题的通知》（云国土资规〔2018〕174号）；

15. 《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做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评估修改相关工作的通知》（云国土资规〔2018〕278号）；

16. 《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规范过渡期规划管理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云自然资〔2019〕235号）。

三、相关规划

1. 《新平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调整完善方案》;
2. 《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
3. 《新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4. 《新平县矿产资源规划（2016-2020 年）》;
5. 《新平县土地整治规划（2016-2020 年）》;
6. 《新平县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0 年）》;
7. 《新平县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方案》;
8. 《新平县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
9. 《新平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修改方案》（第一次修改）。

四、相关规范与标准

1. 《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规程》（TD/T 1025-2010）;
2. 《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制图规程》（TD/T 1022-2009）;
3. 《乡（镇）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数据库标准》（TD/T 1028-2010）;
4. 《云南省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电子数据要求》（试行）;
5. 《云南省完善县乡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技术指南》（试行）。

五、相关基础数据

1. 《新平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最新规划修改更新备案数据;
2. 《新平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规划基期年数据，即新平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成果数据;

3. 新平县 2018 年土地利用变更成果数据。

六、其他依据

1.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玉溪市及红塔区等 9 个县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方案的批复》（云政复〔2017〕51 号）；

2. 《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新平县戛洒镇等 12 个乡镇（街道）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成果的批复》（玉政复〔2017〕113 号）；

3. 《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玉溪市新平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修改方案的批复》（云自然资空规〔2019〕745 号）；

4. 《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评估报告（评估期 2015-2018 年）》。

第二章 现行规划概述

第一节 现行规划的编制、批准、修改情况

一、规划范围和期限

新平县水塘镇辖区内的所有土地，总面积为 32371.46 公顷。

现行规划期限为 2015-2020 年，以 2014 年为基期，2020 年为规划目标年。

二、规划区域概况

水塘镇位于新平县境西北部，哀牢山中段东麓，界于东经 $101^{\circ} 19' 41''$ - $101^{\circ} 34' 33''$ ，北纬 $24^{\circ} 01' 59''$ - $24^{\circ} 14' 55''$ 之间，距县城 90 公里。东至戛洒江与老厂乡隔江相望，南连戛洒镇，西临镇沅县，西北与者竜乡接壤。地势西高东低，东为戛洒江，西靠哀牢山，呈狭山行河谷兼半山区地带。

根据《新平县水塘镇统计年鉴（2018 年）》，2018 年水塘镇总人口 22248 人，其中城镇人口 1143 人，乡村人口 21105 人。人口平均密度每平方公里 68 人。

2018 年，水塘镇生产总值增加值为 63800 万元，第一产业增加值 35400 万元，第二产业增加值 12300 万元，第三产业增加值 16100 万元。

三、现行规划编制、批准情况

按照《云南省国土资源厅转发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的通知》（云国土资规〔2016〕141 号）、《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市县乡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

善技术指南>的通知》（云国土资规〔2016〕236号）和《玉溪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调整完善方案》的要求，新平县开展完善县乡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县级调整完善成果于2017年11月2日经《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玉溪市及红塔区等9个县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方案的批复》（云政复〔2017〕51号）批准实施。水塘镇等乡镇成果于2017年11月22日经《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新平县戛洒镇等12个乡镇（街道）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成果的批复》（玉政复〔2017〕113号）批准实施。

四、现行规划修改情况

根据《新平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和《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年）》，截止目前，水塘镇没有开展过规划修改。在规划实施期间，虽然全县开展过1次县级评估修改，但不涉及水塘镇相关规划内容的修改。

因此，本修改方案规划相关内容采用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备案的数据。

第二节 现行规划上级下达指标和规划目标情况

一、上级下达指标和规划目标

1、总量目标

（1）耕地保有量

规划期内，上级下达水塘镇耕地保有量 3291.21 公顷，规划至2020年，水塘镇耕地保有量规划目标为 3341.20 公顷。

（2）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规划期内，上级下达水塘镇基本农田面积为 2566.27 公顷，水塘镇实际划定 2566.43 公顷。

（3）建设用地总规模

规划期内，上级下达水塘镇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400.45 公顷，水塘镇建设用地总规模规划目标为 400.44 公顷。

（4）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规划期内，上级下达水塘镇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为 330.45 公顷；水塘镇城乡建设用地规模规划目标为 330.45 公顷。

（5）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规划期内，上级下达水塘镇城镇工矿用地规模为 20.69 公顷；到 2020 年水塘镇城镇工矿用地规模规划目标为 20.68 公顷。

（6）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

规划期内，上级未下达水塘镇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到 2020 年水塘镇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规划目标为 69.99 公顷。

2、增量指标

（1）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规划期内，上级下达水塘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为 9.34 公顷；水塘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规划目标为 9.37 公顷。

（2）新增建设占用耕地

规划期内，上级下达水塘镇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为 7.00 公顷；水塘镇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规划目标为 5.86 公顷。

（3）整理复垦补充耕地规模

规划期内，上级下达水塘镇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为 7.00 公顷；
水塘镇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规划目标为 5.86 公顷。

3、效率指标

上级规划中，未下达水塘镇人均城镇工矿用地指标。

二、坝区规划目标情况

水塘镇不涉及坝区。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2-1 水塘镇现行规划主要指标和目标表

单位：公顷，%，平方米

指标	规划基期 年	上级下达指 标	规划目标 年	指标类型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3861.31	3291.21	3341.20	约束性
基本农田面积	2566.43	2566.27	2566.43	约束性
建设用地总规模	391.11	400.45	400.44	约束性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320.94	330.45	330.45	约束性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20.22	20.69	20.68	预期性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	70.17	—	69.99	预期性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总量	—	9.34	9.34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	9.30	9.21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	7.00	5.86	约束性
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义务量	—	45.98	45.98	约束性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矿用地（平方米）	128.79	—	154.21	预期性
坝区指标				
坝区耕地划入基本农田的面积	—	—	—	约束性
坝区基本农田占坝区耕地的比例（%）	—	—	—	约束性
新增建设用地布局在坝区的面积	—	—	—	约束性
布局在坝区的新增建设用地占区域新增建设用地的比例（%）	—	—	—	约束性

第三节 现行规划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

一、农用地结构调整与布局情况

2014 年水塘镇农用地面积为 30917.44 公顷，规划至 2020 年农用地调整为 30954.23 公顷，农用地面积增加 36.79 公顷，农用地占土地总面积的比例由 95.51%调整为 95.62%。

(1) 耕地

2014 年水塘镇耕地面积为 3861.31 公顷，至 2020 年调整为 3341.20 公顷，耕地减少 520.11 公顷。

(2) 园地

2014 年水塘镇园地面积为 767.12 公顷，至 2020 年调整为 766.23 公顷，园地面积减少 0.89 公顷。

(3) 林地

2014 年林地面积 24327.35 公顷，规划至 2020 年调整到 25225.93 公顷，林地面积增加 898.58 公顷。

(4) 牧草地

规划期间，水塘镇没有牧草地。

(5) 其他农用地

2014 年其他农用地面积 1961.66 公顷，规划至 2020 年调整到 1620.87 公顷，其他农用地面积减少 340.79 公顷。

二、建设用地结构调整情况分析

2014 年水塘镇建设用地面积 391.11 公顷，规划至 2020 年调整

为 400.44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增加 9.33 公顷；建设用地占土地总面积的比例由 1.21%调整为 1.24%，增加 0.03%。

（1）城乡建设用地

2014 年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320.94 公顷，规划至 2020 年调整为 330.45 公顷，规划期间城乡建设用地增加 9.51 公顷。

（2）交通水利用地

2014 年交通水利用地面积 68.83 公顷，规划至 2020 年调整为 68.65 公顷，规划期间交通水利用地减少 0.18 公顷。

（3）其他建设用地

2014 年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1.34 公顷，规划至 2020 年调整为 1.34 公顷，规划期间其他建设用地面积没有发生变化。

三、其他土地结构调整情况分析

2014 年水塘镇其他土地面积 1062.91 公顷，规划至 2020 年调整为 1016.79 公顷，其他土地没有发生变化；其他土地占土地面积的比例由 3.28%调整为 3.14%，比例减少 0.14%。

（1）水域

2014 年水域面积 352.59 公顷，规划至 2020 年调整为 326.31 公顷，规划期间水域面积减少 26.28 公顷。

（2）自然保留地

2014 年自然保留地面积 710.32 公顷，规划至 2020 年调整为 690.48 公顷，规划期间自然保留地面积减少 19.84 公顷。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2-2 现行规划土地利用结构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土地利用分类		规划基期年		2020 年		规划期间 变化量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农用地	农用地合计	30917.44	95.51	30954.23	95.62	36.79
	耕地	3861.31	11.93	3341.20	10.32	-520.11
	园地	767.12	2.37	766.23	2.37	-0.89
	林地	24327.35	75.15	25225.93	77.93	898.58
	牧草地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农用地	1961.66	6.06	1620.87	5.01	-340.79
建设用地	建设用地合计	391.11	1.21	400.44	1.24	9.33
	城乡建设用地	320.94	0.99	330.45	1.02	9.51
	城镇工矿用地	20.22	0.06	20.68	0.06	0.46
	农村居民点用地	300.72	0.93	309.77	0.96	9.05
	交通水利用地	68.83	0.21	68.65	0.21	-0.18
	其他建设用地	1.34	0.00	1.34	0.00	0.00
其他土地	其他土地合计	1062.91	3.28	1016.79	3.14	-46.12
	水域	352.59	1.09	326.31	1.01	-26.28
	自然保留地	710.32	2.19	690.48	2.13	-19.84
总面积		32371.46	100.00	32371.46	100.00	0.00

第四节 现行规划建设用地空间管制分区情况

在《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中，水塘镇划定允许建设区的面积为 334.34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03%；划定有条件建设区面积为 88.37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0.27%；划定限制建设区面积为 18425.82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56.92%；划定禁止建设区面积为 13522.9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41.77%。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2-3 新平县水塘镇建设用地管制分区面积表

单位：公顷，%

建设用地管制区	面积	比例
允许建设区	334.34	1.03
有条件建设区	88.37	0.27
限制建设区	18425.82	56.92
禁止建设区	13522.93	41.77
合计	32371.46	100.00

第五节 现行规划土地用途分区情况

在《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中，水塘镇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一般农地区、城镇建设用地区、村镇建设用地区、独立工矿区、生态环境安全控制区、林业用地区、其他用地区 8 个土地用途区。其中：基本农田保护区 3734.3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比例为 11.54%；一般农地区 1816.5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比例为 5.61%；城镇建设用地区 19.46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比例为 0.06%；村镇建设用地区 400.1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比例为 1.24%；独立工矿区 4.3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比例为 0.01%；生态环境安全控制区 9400.05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比例为 29.04%；林业用地区 16106.7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比例为 49.76%；其他用地区 889.6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比例为 2.75%。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2-4 新平县水塘镇土地用途分区面积表

单位：公顷，%

土地用途分区	面积	比例
基本农田保护区	3734.38	11.54
一般农地区	1816.58	5.61
城镇建设用地区	19.46	0.06
村镇建设用地区	400.19	1.24
独立工矿区	4.39	0.01
生态环境安全控制区	9400.05	29.04
林业用地区	16106.73	49.76
其他用地区	889.68	2.75
总计	32371.46	100.00

第六节 现行规划重大工程与重点建设项目安排情况

一、土地利用重大工程安排

1、土地整治工程

规划期间，《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

中，水塘镇规划安排土地整治目标 45.98 公顷。

2、生态退耕工程

规划期间，《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中安排生态退耕 560.23 公顷，全部为退耕还林。

二、重点项目安排

规划期内（2015-2020 年），水塘镇重点建设项目主要分为能源、公路、水利、电力和其他，其中能源类项目 1 个、公路 6 个、水利 1 个、其他 3 个。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2-5 现行规划水塘镇重点建设项目规划情况

单位：公顷，%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1	大开门至新平(戛洒)高速公路	交通	新建	2016-2019 年
2	新平水塘至大理弥渡高速公路	交通	新建	2017-2020 年
3	新平县他拉路-磨盘山大门公路提升改造工程	交通	改建	2017-2020 年
4	新平县(新三路止点-马房-太和-转马都-黑查莫-哈科底-勐炳)-峨山县(石板)	交通	新建	2017-2020 年
5	新平县恩水线二级公路	交通	新建	2017-2020 年
6	新平县者竜乡至水塘镇二级公路	交通	改建	2018-2020 年
7	西水东调南线工程	水利	新建	2019-2022 年
8	新平县水塘 10kV 乡村 I、II 回线技改工程	电力	新建	2017-2020 年
9	水塘镇波村村委会大寨小组地质灾害避让安置点建设工程	民生	新建	2017-2018 年
10	水塘镇发密田地质灾害搬迁点	民生	新建	2016-2018 年
11	水塘镇哪得龙片区易地扶贫搬迁项目	民生	新建	2016-2017 年

第七节 现行规划指标剩余情况分析

一、水塘镇建设用地指标剩余情况

在《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中，新平县安排水塘镇新增建设用地指标 9.34 公顷，新增城乡建设用地指标 9.34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指标 9.21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指标 5.86 公顷。

根据新平县 2018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成果数据（含批而未变更图斑）和 2015-2019 年已报批的建设用地情况，水塘镇 2015-2018 年已变更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为 0.22 公顷，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0.22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指标 0.22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指标 0.08 公顷；2015-2019 年已批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为 4.62 公顷，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4.62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指标 4.62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指标 3.24 公顷；2020 年拟组卷报批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为 3.61 公顷，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3.61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指标 3.50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指标 1.70 公顷。目前，新平县水塘镇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剩余 0.89 公顷，新增城乡建设用地指标 0.89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指标 0.87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指标 0.84 公顷。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2-6:

表 2-6 水塘镇现行规划相关指标剩余情况表

单位：公顷

新增建设用地	2014-2020 年规划	2018 年已变更	2019 年已报批	拟组卷报批	剩余指标
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9.34	0.22	4.62	3.61	0.89
新增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新增建设用地	9.34	0.22	4.62	3.61	0.89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9.21	0.22	4.62	3.50	0.87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5.86	0.08	3.24	1.70	0.84

注：剩余指标=2014 至 2020 年规划-2018 年已变更-2019 年已批-拟组卷报批

通过对水塘镇未实施项目情况的综合分析和论证，将规划安排指标近期难以实施的项目用地指标进行调出，以保障近期急需用地而未安排指标项目。经分析，调出新平县褚橙庄园用地指标，合计 0.89

公顷；由于水塘镇剩余新增城乡建设用地指标不能满足此次拟调入项目用地需求，本次规划修改所需指标不足部分拟从平甸乡和建兴乡调出予以满足。

二、拟调出指标乡镇剩余指标情况

本次规划修改在充分分析水塘镇规划指标使用情况的基础上，在本乡镇内难以调剂用地指标的情况下，拟从平甸乡和建兴乡调出用地指标；因此，对平甸乡和建兴乡的规划用地指标进行分析，以确保在保障平甸乡和建兴乡用地的基础上，调剂出部分用地指标以满足本次水塘镇用地需求。

（一）平甸乡建设用地指标剩余情况

在《平甸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年）》中，新平县安排平甸乡新增建设用地指标 68.24 公顷，其中新增城乡建设用地指标 61.82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指标 62.57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指标 47.06 公顷。

根据新平县 2018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成果数据（含批而未变更图斑）和 2015-2019 年已报批的建设用地情况，平甸乡 2015-2018 年已变更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为 0.90 公顷，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0.90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指标 0.90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指标 0.48 公顷；2015-2019 年已批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为 56.91 公顷，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56.02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指标 54.06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指标 45.64 公顷；2020 年拟组卷报批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为 2.31 公顷，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2.31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指标

2.15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指标 0.20 公顷。目前，新平县平甸乡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剩余 8.12 公顷，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2.59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指标 5.46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指标 0.74 公顷。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2-7:

表 2-7 平甸乡现行规划相关指标剩余情况表

单位：公顷

新增建设用地	2014-2020 年规划	2018 年已变更	2019 年已报批	拟组卷报批	剩余指标
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61.82	0.90	56.02	2.31	2.59
新增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	6.42	0.00	0.89	0.00	5.53
新增建设用地	68.24	0.90	56.91	2.31	8.12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62.57	0.90	54.06	2.15	5.46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47.06	0.48	45.64	0.20	0.74

注：剩余指标=2014 至 2020 年规划-2018 年已变更-2019 年已批-拟组卷报批

经核实，平甸乡可以调至水塘储备中心、新平大道延长线改扩建工程新增城乡建设用地指标 0.86 至水塘镇使用。

（二）建兴乡建设用地指标剩余情况

在《建兴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中，新平县安排建兴乡新增建设用地指标 12.67 公顷，其中新增城乡建设用地指标 12.67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指标 12.66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指标 9.35 公顷。

根据新平县 2018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成果数据（含批而未变更图斑）和 2015-2019 年已报批的建设用地情况，建兴乡 2015-2018 年已变更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为 2.15 公顷，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2.15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指标 2.15 公顷；2015-2019 年已批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为 7.79 公顷，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7.79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指标 7.78 公顷；2020 年拟组卷报批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为 1.67

公顷，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1.67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指标 1.67 公顷。目前，新平县建兴乡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剩余 1.06 公顷，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1.06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指标 1.06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指标 9.35 公顷。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2-8:

表 2-8 建兴乡现行规划相关指标剩余情况表

单位：公顷

新增建设用地	2014-2020 年规划	2018 年已变更	2019 年已报批	拟组卷报批	剩余指标
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12.67	2.15	7.79	1.67	1.06
新增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	0.00	0.00	0.00	0.00	0.00
新增建设用地	12.67	2.15	7.79	1.67	1.06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12.66	2.15	7.78	1.67	1.06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9.35	0.00	0.00	0.00	9.35

注：剩余指标=2014 至 2020 年规划-2018 年已变更-2019 年已批-拟组卷报批

经核实，建兴乡可以调出帽合革命老区文化广场新增城乡建设用地指标 0.63 公顷至水塘镇使用。

第八节 规划实施评估情况

根据《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评估报告评估期（2015-2018 年）》，现行规划在 2015-2018 年期间，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符合规划控制指标要求，建设用地总规模和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没有超出规划目标。随着统筹脱贫攻坚巩固提升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推进和水塘镇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导致水塘镇原有土地利用结构发生重大变化，新平县水塘镇也将面临新的发展战略定位和发展目标，尤其是在稳增长促发展方面，现行规划不能完全适应未来发展需要。

第三章 规划修改方向和重点

第一节 拟项目用地基本情况

一、拟建设项目概况

水塘镇本次规划修改，拟建设项目总计 1 个，涉及褚氏农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项目及褚橙庄园，用地总规模 2.56 公顷。根据项目用地性质，需要安排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2.38 公顷。

具体项目需要安排指标情况详见下表：

表 3-1 新平县水塘镇拟建项目用地情况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规模	指标需求面积	需要建设用地指标类型	备注
1	褚氏农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项目及褚橙庄园	2.56	2.38	规划城乡建设用地	镇内调整部分，不足由平甸乡、建兴乡调出
合 计		2.56	2.38	——	

二、拟建设项目土地利用情况

（一）2014 年土地利用现状

根据新平县 2014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成果数据，拟建设项目区总面积为 2.38 公顷。项目区内现状地类为：占用农用地面积 2.38 公顷，农用地中占用园地 0.69 公顷、林地 1.45 公顷、其他农用地面积 0.24 公顷。

（二）2018 年土地利用现状

根据新平县 2018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成果数据（含批而未变图斑），拟用地项目区内土地利用现状地类与 2014 年一致，没有发生变化。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3-2 水塘镇拟建项目土地利用现状情况表

单位：公顷、%

地类名称		2014 年现状		2018 年现状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农用地	耕地	0.00	0.00	0.00	0.00
	园地	0.69	28.99	0.69	28.99
	林地	1.45	60.92	1.45	60.92
	牧草地	0.00	0.00	0.00	0.00
	其他农用地	0.24	10.08	0.24	10.08
	小计	2.38	100.00	2.38	100.00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0.00	0.00	0.00	0.00
	城镇工矿用地	0.00	0.00	0.00	0.00
	农村居民点用地	0.00	0.00	0.00	0.00
	交通水利用地	0.00	0.00	0.00	0.00
	其他建设用地	0.00	0.00	0.00	0.00
	小计	0.00	0.00	0.00	0.00
其他土地	水域	0.00	0.00	0.00	0.00
	自然保留地	0.00	0.00	0.00	0.00
	小计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38	100.00	2.38	100.00

（三）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情况

根据《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拟建项目区总面积为 2.38 公顷，占用规划农用地面积 2.38 公顷，农用地中占用园地 0.69 公顷、林地 1.45 公顷、其他农用地面积 0.24 公顷。

拟用地项目范围内没有占用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3-3 水塘镇拟建项目占用土地规划地类情况表

单位：公顷、%

地类名称		土地规划地类情况	
		面积	比例
农用地	耕地	0.00	0.00
	园地	0.69	28.99
	林地	1.45	60.92
	牧草地	0.00	0.00
	其他农用地	0.24	10.08
	小计	2.38	100.00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0.00	0.00
	城镇工矿用地	0.00	0.00
	农村居民点用地	0.00	0.00
	交通水利用地	0.00	0.00
	其他建设用地	0.00	0.00
	小计	0.00	0.00
其他土地	水域	0.00	0.00
	自然保留地	0.00	0.00
	小计	0.00	0.00
合计		2.38	100.00

三、拟建设项目建设用地管制区情况

根据《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拟用地项目范围内建设用地管制区类型为限制建设区，面积为 2.38 公顷。

四、拟建设项目土地用途区情况

根据《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拟用地项目范围内土地用途区类型为一般农地区和林业用地，其中一般农地区面积 0.93 公顷、林业用地区 1.45 公顷。

五、拟建设项目建设用地指标需求与指标来源分析

1、拟建设项目建设用地指标需求

水塘镇本次规划修改拟用地项目 1 个，需安排新增建设用地指标 2.38 公顷（全部为城乡建设用地指标），不涉及新增建设占用耕地指标。

2、拟建设项目建设用地指标来源

根据水塘镇剩余指标情况分析，本镇内难以满足项目所需新增城乡建设用地指标，在全县进行统筹考虑后，拟从本镇剩余指标内调出 0.89 公顷原规划布局未使用的建设用地指标，从平甸乡和建兴乡调出 1.49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指标。

3、建设用地指标供需平衡分析

新平县水塘镇需要的建设用地指标来源于水塘镇内调出新增建设用地指标（新增城乡建设用地）和平甸乡、建兴乡城乡建设用地指标（含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指标、新增建设占用耕地指标）。指标来源能够满足本次水塘镇建设用地指标需求。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3-4 水塘镇拟建项目指标需求与来源分析

单位：公顷

指标类型		建设用地总规模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指标需求	水塘镇调入	2.38	2.38	2.38	2.38	0.00
指标来源	水塘镇调出	0.89	0.89	0.89	0.89	0.00
	平甸乡、建兴乡调出	1.49	1.49	1.49	1.49	1.16
	合计	2.38	2.38	2.38	2.38	1.16
来源-需求		0.00	0.00	0.00	0.00	1.16

第二节 拟调出地块用地情况

一、拟调出地块概况

本次规划修改，拟调出地块总规模 2.38 公顷，全部为新增城乡建设用地，涉及水塘镇新寨村、平甸乡纳溪村和建兴乡马鹿村。不涉及现状建设用地。

表 3-5 调出地块情况表

调出地块情况	
原规划新平县褚橙庄园项目城乡建设用地指标，涉及水塘镇新寨村。现状为园地。	原规划新平大道延长线改扩建工程城乡建设用地指标，涉及平甸乡纳溪村。现状为耕地。
	
原规划储备中心城乡建设用地指标，涉及平甸乡纳溪村。现状为耕地、自然保留地。	原规划帽合革命老区文化广场城乡建设用地指标，涉及建兴乡马鹿村。现状为耕地。
	

二、拟调出地块土地利用现状

（一）2014 年土地利用现状

根据新平县 2014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成果数据，拟调出地块现状地类为农用地面积 2.24 公顷，其中耕地 1.16 公顷、园地 0.89 公顷、

其他农用地 0.19 公顷；其他土地 0.14 公顷，为自然保留地。不涉及现状建设用地。

（二）2018 年土地利用现状

根据新平县 2018 年年度土地利用变更数据，2018 年拟调出地块内土地利用现状地类与 2014 年一致，没有发生变化。

三、拟调出地块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情况

（一）拟调出地块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地类情况

根据《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拟调出地块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地类情况为：城乡建设用地 2.38 公顷，其中城镇用地 0.86 公顷、农村居民点用地 1.52 公顷。

（二）拟调出地块建设用地管制区情况

根据《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拟调出地块范围内建设用地管制区类型为：允许建设区 2.38 公顷。

（三）拟调出地块土地用途区情况

根据《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拟调出地块范围内土地用途区类型为：城镇建设用地区 0.86 公顷、村镇建设用地区 1.52 公顷。

第三节 规划修改方向

本次规划修改的方向为：

一是在水塘镇建设用地指标剩余的基础上，在本镇内部调出 0.89 公顷新增城乡建设用地指标，其余所需 1.49 公顷新增城乡建设用地指标在新平县内统筹平衡，从平甸乡和建兴乡的剩余新增城乡建设用

地指标调出用于水塘镇本次规划修改项目使用，并相应调整水塘镇、平甸乡和建兴乡三个乡上级下达指标，以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二是调整水塘镇建设用地布局，合理修改建设用地管制分区及土地用途区，把静态的土地规划编制与动态的管理相结合，以满足新平县水塘镇褚氏农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项目及褚橙庄园实施，促进水塘镇统筹城乡发展，加快水塘镇经济社会的发展。

第四节 规划修改重点

本次《新平县水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5-2020 年）》修改重点对以下几个方面进行修改：

一、上级下达指标修改

根据本次拟用地所需指标情况，本次规划修改，需对水塘镇、平甸乡和建兴乡的上级下达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指标进行修改，修改后，确保各项规划目标得到控制，符合上级下达指标要求。

二、建设用地布局修改

本次规划修改，在保证新平县的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减少，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不突破上级下达指标要求和水塘镇修改后的上级下达指标的前提下，对水塘镇的建设用地布局进行调整，保障水塘镇拟建设项目用地需求。

三、建设用地管制区修改

按照城乡建设用地管制规则，结合本次规划修改涉及的地块范

围，将城乡建设用地指标调入的区域修改为允许建设区，原则将城乡建设用地指标调出的区域修改为限制建设区。

四、土地用途区修改

按照调整后土地的用途，根据《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规程》（TD/T 1025-2010）的相关要求，结合新平县水塘镇土地资源特点和社会经济发展需要修改土地用途区。本次规划修改，原则上将新增城乡建设用地指标调入区域修改为城镇建设用地区；将新增城乡建设用地指标调出区域修改为一般农地区、其他用地区等。

第四章 规划修改内容

第一节 上级下达指标修改情况

本次规划修改，水塘镇、平甸乡、建兴乡上级下达指标调整情况如下：

一、水塘镇上级下达指标修改情况

修改后，建设用地总规模由 400.45 公顷调整为 401.94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由 330.45 公顷调整为 331.94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由 20.69 公顷调整为 22.18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由 9.34 公顷调整为 10.83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由 9.30 公顷调整为 10.65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由 7.00 公顷调整为 8.16 公顷。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 水塘镇上级下达修改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 标	上级下达指标		
	修改前	修改后	变化量
建设用地总规模	400.45	401.94	1.49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330.45	331.94	1.49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20.69	22.18	1.49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9.34	10.83	1.49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9.30	10.65	1.35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7.00	8.16	1.16

二、平甸乡上级下达指标调整方案

修改后，建设用地总规模指标由 1004.55 公顷调整为 1003.69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指标由 632.68 公顷调整为 631.82 公顷；新增城镇工矿用地规模由 90.88 公顷调整为 90.02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指标由 66.52 公顷调整为 65.66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由

62.65 公顷调整为 61.93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由 49.53 公顷调整为 48.94 公顷。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4-2 平甸乡上级下达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 标	上级下达指标		
	修改前	修改后	变化量
建设用地总规模	1004.55	1003.69	-0.86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632.68	631.82	-0.86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90.88	90.02	-0.86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66.52	65.66	-0.86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62.65	61.93	-0.72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49.53	48.94	-0.59

三、建兴乡上级下达指标调整方案

修改后，建设用地总规模指标由 622.28 公顷调整为 621.65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指标由 320.65 公顷调整为 320.02 公顷；新增城镇工矿用地规模由 20.56 公顷调整为 19.93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指标由 12.67 公顷调整为 12.04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由 12.66 公顷调整为 12.03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由 10.51 公顷调整为 9.94 公顷。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4-3 建兴乡上级下达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 标	上级下达指标		
	修改前	修改后	变化量
建设用地总规模	622.28	621.65	-0.63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320.65	320.02	-0.63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20.56	19.93	-0.63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12.67	12.04	-0.63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12.66	12.03	-0.63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10.51	9.94	-0.57

第二节 建设用地布局修改情况

水塘镇本次规划修改,根据项目用地性质来看,需调入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2.38 公顷;调出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2.38 公顷,其中平甸乡调出城乡建设用地指标 0.86 公顷、建兴乡调出城乡建设用地指标 0.63 公顷、水塘镇调出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0.89 公顷。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4-4 新平县水塘镇建设用地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名称	调入	调出				变化量(调入-调出)
		平甸乡	建兴乡	水塘镇	小计	
新增建设用地	2.38	0.86	0.63	0.89	2.38	0.00
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2.38	0.86	0.63	0.89	2.38	0.00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	0.00	0.59	0.57	0.00	1.16	-1.16

一、新增建设用地布局修改情况

(一) 新增城乡建设用地调入情况

本次规划修改,拟建设项目需要调入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2.38 公顷,涉及调整 3 个地块,地块编号为:TR20200001-TR20200003。涉及水塘镇新寨村。

(二) 新增城乡建设用地调出情况

本次规划修改,将平甸乡原规划为新增城乡建设用地区域的建设用地指标调出 0.86 公顷(原规划布局的储备中心、新平大道延长线改扩建工程),涉及调整 2 个地块、地块编号为:TC20200001、TC20200002,涉及平甸乡纳溪村;将建兴乡原规划为新增城乡建设用地区域的建设用地指标调出 0.63 公顷(原规划布局的帽合革命老区文化广场),涉及调整 1 个地块、地块编号为:TC20200003,涉及建

兴乡马鹿村；将水塘镇原规划为新增城乡建设用地区域的建设用地指标调出 0.89 公顷（原规划布局的新平县褚橙庄园），涉及调整 1 个地块、地块编号为：TC20200004，涉及水塘镇新寨村。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4-5 新增城乡建设用地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调整方式	调整地块编号	调整前规划地类	面积	调整后规划地类	涉及行政区	备注
调入	TR20200001	园地	0.61	城镇用地	水塘镇新寨村	褚氏农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项目及褚橙庄园
		农村道路	0.07			
	TR20200002	林地	0.95	城镇用地	水塘镇新寨村	
		农村道路	0.11			
	TR20200003	园地	0.08	城镇用地	水塘镇新寨村	
		林地	0.50			
		农村道路	0.06			
小计	3	—	2.38	—	—	—
调出	TC20200001	城镇用地	0.02	水田	平甸乡纳溪村	储备中心
			0.13	水浇地		
			0.04	旱地		
			0.01	田坎		
			0.14	自然保留地		
	TC20200002	城镇用地	0.40	水田	平甸乡纳溪村	新平大道延长线改扩建工程
			0.07	农村道路		
			0.05	田坎		
	TC20200003	农村居民点用地	0.57	水田	建兴乡马鹿村	帽合革命老区文化广场
			0.06	农村道路		
	TC20200004	农村居民点用地	0.89	园地	水塘镇新寨村	新平县褚橙庄园
	小计	4	—	2.38	—	—

（三）建设用地调入调出对比情况分析

本次建设用地布局调整，新增城乡建设用地调入区域由园地 0.69 公顷、林地 1.45 公顷、其他农用地 0.24 公顷调整为城镇用地 2.38 公顷；新增城乡建设用地调出区域由城镇用地（农村居民点用地）2.38 公顷调整为耕地 1.16 公顷、园地 0.89 公顷、其他农用地 0.19 公顷、

自然保留地 0.14 公顷。

调整后，农用地中耕地增加 1.16 公顷、园地增加 0.20 公顷、林地减少 1.45 公顷、其他农用地减少 0.14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中城镇工矿用地增加 1.52 公顷，农村居民点用地减少 1.52 公顷；其他土地中自然保留地增加 0.14 公顷。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4-6 城乡建设用地调入调出地类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调整方式	调整前规划地类	面积	调整后规划地类
新增城乡建设用地调入	耕地	0.00	城镇用地
	园地	0.69	
	林地	1.45	
	其他农用地	0.24	
	自然保留地	0.00	
调入小计		2.38	-
新增城乡建设用地调出	城镇用地 (农村居民点用地)	1.16	耕地
		0.89	园地
		0.30	林地
		0.19	其他农用地
		0.14	自然保留地
调出小计		2.38	-
地类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化量（后-前）
耕地	0.00	1.16	1.16
园地	0.69	0.89	0.20
林地	1.45	0.30	-1.45
其他农用地	0.24	0.19	-0.05
城乡建设用地	2.38	2.38	0.00
自然保留地	0.00	0.14	0.14
合计	4.76	4.76	0.00

二、坝区新增建设用地布局修改情况

本次规划修改，仅涉及坝区平甸乡新增建设用地布局修改。修改后，平甸乡新增城乡建设用地减少 0.60 公顷，新增城乡建设占用耕地减少 0.47 公顷。

具体情况如下：

表 4-7 坝区新增城乡建设用地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调整方式	调整地块编号	调整前规划地类	面积	调整后规划地类	涉及行政区	备注
调出	TC20200001	城镇用地	0.00	水田	平甸乡 纳溪村	储备中心
			0.06	水浇地		
			0.01	旱地		
			0.00	田坎		
			0.01	自然保留地		
	TC20200002	城镇用地	0.40	水田	平甸乡 纳溪村	新平大道 延长线改 扩建工程
			0.07	农村道路		
			0.05	田坎		
小计	2	—	0.60	—	—	—

第三节 建设用地管制分区修改情况

本次规划修改按照建设用地空间管制规则的相关要求，调整区域建设用地管制区修改情况如下：

（1）将新增城乡建设用地调入区域涉及的限制建设区 2.38 公顷修改为允许建设区；

（2）将调出新增城乡建设用地指标区域涉及的允许建设区 2.38 公顷修改为限制建设区。

规划修改后，调整区域各建设用地管制区未发生变化。其中水塘镇允许建设区增加 1.49 公顷（为平甸乡、建兴乡调出城乡建设用地指标至水塘镇导致）、限制建设区面积减少 1.49 公顷，有条件建设区、禁止建设区没有发生变化；平甸乡调出城乡建设用地 0.86 公顷，建设用地管制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建兴乡调出城乡建设用地 0.63 公顷，建设用地管制区由允许建设区调整为限制建设区。

具体调整情况详见下表：

表 4-8 水塘镇规划修改建设用地管制区修改情况表

单位：公顷

调整类型	调整方式	调整地块编号	修改前管制区	面积	修改后管制区	涉及乡镇
建设用地布局调整	调入	TR20200001	限制建设区	0.68	允许建设区	水塘镇
		TR20200002	限制建设区	1.06	允许建设区	水塘镇
		TR20200003	限制建设区	0.64	允许建设区	水塘镇
	小计			2.38		
	调出	TC20200001	允许建设区	0.34	限制建设区	平甸乡
		TC20200002	允许建设区	0.52	限制建设区	平甸乡
		TC20200003	允许建设区	0.63	限制建设区	建兴乡
		TC20200004	允许建设区	0.89	限制建设区	水塘镇
	小计			2.38		
允许建设区	修改前调整区域	2.38	修改后调整区域	2.38	变化量(后-前)	0.00
有条件建设区		0.00		0.00		0.00
限制建设区		2.38		2.38		0.00
禁止建设区		0.00		0.00		0.00
合 计		4.76		4.76		0.00

第四节 土地用途区修改情况

为保持土地用途区分区的科学性和完整性，按照土地用途分区划定的基本原则，对本次规划修改调整范围内的土地用途区修改：

1、将调入新增城乡建设用地地区的 0.93 公顷一般农地区、1.45 公顷林业用地区修改为 12.38 公顷城镇建用地区。

2、将调出新增城乡建设用地指标区域的 0.86 公顷城镇建设用地区、1.52 公顷村镇建设用地区修改为 2.24 公顷一般农地区、0.14 公顷其他用地区。

调整地块范围内建设用地空间管制变化情况为：一般农地区增加 1.31 公顷、城镇建设用地区面积增加 1.52 公顷、村镇建设用地区减少 1.52 公顷、林业用地区减少 1.45 公顷、其他用地区面积增加 0.14 公顷。

具体调整情况详见下表：

表 4-9 水塘镇规划修改土地用途区修改修改情况表

单位：公顷

调整类型	调整方式	调整地块编号	修改前土地用途区	面积	修改后土地用途区	涉及乡镇
建设用地布局调整	调入	TR20200001	一般农地区	0.68	城镇建设用地区	水塘镇
		TR20200002	林业用地区	0.95	城镇建设用地区	水塘镇
			一般农地区	0.11	城镇建设用地区	水塘镇
		TR20200003	一般农地区	0.14	城镇建设用地区	水塘镇
			林业用地区	0.50		
	小计			2.38		
	调出	TC20200001	城镇建设用地区	0.2	一般农地区	平甸乡
				0.14	其他用地区	
		TC20200002	城镇建设用地区	0.52	一般农地区	平甸乡
		TC20200003	村镇建设用地区	0.63	一般农地区	建兴乡
		TC20200004	村镇建设用地区	0.89	一般农地区	水塘镇
	小计			2.38		
一般农地区	修改前调整区域	0.93	修改后调整区域	2.24	变化量（后-前）	1.31
林业用地区		1.45		0.00		-1.45
城镇建设用地区		0.86		2.38		1.52
村镇建设用地区		1.52		0.00		-1.52
其他用地区		0.00		0.14		0.14
合 计		4.76		4.76		0

第五章 规划修改影响分析

第一节 对上级下达指标的影响

一、对水塘镇上级下达指标的影响

本次规划修改，水塘镇使用平甸乡、建兴乡调出城乡建设用地指标。修改后，水塘镇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新增建设用地规模4项指标增加了1.49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增加1.35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增加1.16公顷。调整后，建设用地指标增加有利于保障褚氏农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项目及褚橙庄园用地需求。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5-1 水塘镇上级下达指标调整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	上级下达指标		
	修改前	修改后	变化量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3291.21	3291.21	0.00
基本农田面积	2566.27	2566.27	0.00
建设用地总规模	400.45	401.94	1.49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330.45	331.94	1.49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20.69	22.18	1.49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	—	—	—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9.34	10.83	1.49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9.30	10.65	1.35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7.00	8.16	1.16
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45.98	45.98	0.00

二、对平甸乡上级下达指标的影响

本次规划修改，平甸乡调出城乡建设用地指标至水塘镇。修改后，平甸乡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新

增建设用地规模4项指标减少了0.86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减少0.72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减少0.59公顷。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5-2 平甸乡上级下达指标调整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	上级下达指标		
	修改前	修改后	变化量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5764.38	5764.38	0.00
基本农田面积	4790.40	4790.40	0.00
建设用地总规模	1004.55	1003.69	-0.86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632.68	631.82	-0.86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90.88	90.02	-0.86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	—	—	—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66.52	65.66	-0.86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62.65	61.93	-0.72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49.53	48.94	-0.59
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54.31	54.31	0.00

三、对建兴乡上级下达指标的影响

本次规划修改，建兴乡调出城乡建设用地指标至水塘镇。修改后，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新增建设用地规模4项指标减少0.63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减少0.63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减少0.57公顷。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5-3 建兴乡上级下达指标调整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	上级下达指标		
	修改前	修改后	变化量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4188.21	4188.21	0.00
基本农田面积	2626.40	2626.40	0.00
建设用地总规模	622.28	621.65	-0.63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320.65	320.02	-0.63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20.56	19.93	-0.63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	—	—	—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12.67	12.04	-0.63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12.66	12.03	-0.63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10.51	9.94	-0.57
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61.34	61.34	0.00

四、对新平县上级下达指标的影响

本次规划修改，新平县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均没有发生变化。因此，对新平县主要控制指标不产生影响。

表 5-4 新平县上级下达指标调整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	上级下达指标		
	修改前	修改后	变化量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53120.00	53120.00	0.00
基本农田面积	38996.00	38996.00	0.00
建设用地总规模	8505.09	8505.09	0.00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6519.09	6519.09	0.00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2177.98	2177.98	0.00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	—	—	—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518.23	518.23	0.00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492.00	492.00	0.00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374.06	374.06	0.00
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1296.00	1296.00	0.00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矿用地（平方米）	261.00	261.00	0.00
---------------	--------	--------	------

第二节 对规划目标的影响

一、对水塘镇规划目标的影响

（一）对水塘镇规划目标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水塘镇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增加1.49公顷。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面积、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和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没有发生变化。

规划修改后，水塘镇各约束性指标（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面积、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符合新平县人民政府对各乡镇上级下达指标调整后水塘镇的控制要求。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5-5 水塘镇规划目标变化情况

单位：公顷

指 标	上级下达 指标	规划目标			是否符合上 级下达指标
	修改后	修改前	修改后	变化量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3291.21	3341.2	3341.20	0.00	符合
基本农田面积	2566.27	2566.43	2566.43	0.00	符合
建设用地总规模	401.94	400.44	401.93	1.49	符合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331.94	330.45	331.94	1.49	符合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22.18	20.68	22.17	1.49	符合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	—	69.99	69.99	0.00	符合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10.83	9.34	10.83	1.49	符合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10.65	9.21	10.70	1.49	不符合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8.16	5.86	5.86	0.00	符合
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45.98	45.98	45.98	0.00	符合

（二）对水塘镇坝区规划目标的影响

水塘镇属于山区乡，因此修改对水塘镇坝区规划目标没有影响。

二、对平甸乡规划目标的影响

（一）对平甸乡规划目标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平甸乡耕地保有量增加0.59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减少0.86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减少0.72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减少0.59公顷。基本农田面积和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没有发生变化。

规划修改后，平甸乡各约束性指标（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面积、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符合新平县人民政府对各乡镇上级下达指标调整后平甸乡的控制要求。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5-6 平甸乡规划目标变化情况

单位：公顷

指 标	上级下 达指标	规划目标			是否符合 上级下达 指标
	修改后	修改前	修改后	变化量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5764.38	5823.13	5823.72	0.59	符合
基本农田面积	4790.40	4790.50	4790.50	0.00	符合
建设用地总规模	1003.69	1004.53	1003.67	-0.86	符合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631.82	632.68	631.82	-0.86	符合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90.02	89.44	88.58	-0.86	符合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	—	371.85	371.85	0.00	符合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65.66	66.52	65.66	-0.86	符合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61.93	62.44	61.72	-0.72	符合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48.94	47.06	46.47	-0.59	符合
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54.31	54.31	54.31	0.00	符合

（二）对平甸乡坝区规划目标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平甸乡坝区新增建设用地面积减少 0.60 公顷、坝区新增建设占用耕地减少 0.47 公顷，因此修改后更有利于保护平甸乡坝区耕地，符合政策要求。

三、对建兴乡规划目标的影响

（一）对建兴乡规划目标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建兴乡耕地保有量增加0.57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减少0.63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减少0.63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减少0.57公顷。基本农田面积和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没有发生变化。

规划修改后，建兴乡各约束性指标（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面积、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符合新平县人民政府对各乡镇上级下达指标调整后建兴乡的控制要求。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5-7 建兴乡规划目标变化情况

单位：公顷

指 标	上级下 达指标	规划目标			是否符合上 级下达指标
	修改后	修改前	修改后	变化量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4188.21	4254.03	4254.60	0.57	符合
基本农田面积	2626.40	2626.56	2626.56	0.00	符合
建设用地总规模	621.65	622.27	621.64	-0.63	符合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320.02	320.65	320.02	-0.63	符合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19.93	20.56	19.93	-0.63	符合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	—	301.62	301.62	0.00	符合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12.04	12.67	12.04	-0.63	符合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12.03	12.66	12.03	-0.63	符合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9.94	9.35	8.78	-0.57	符合
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61.34	61.34	61.34	0.00	符合

（二）对建兴乡坝区规划目标的影响

建兴乡属于山区乡，因此修改对建兴乡坝区规划目标没有影响。

四、对新平县规划目标的影响

（一）对新平县规划目标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耕地保有量增加1.16公顷、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增加0.14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减少1.16公顷。基本农田面积、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和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没有发生变化。

规划修改后，新平县各约束性指标（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面积、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符合上级下达指标控制要求。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5-8 新平县规划目标变化情况

单位：公顷

指 标	上级下达 指标	规划目标			是否符合上 级下达指标
	修改后	修改前	修改后	变化量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53120.00	53972.29	53973.45	1.16	符合
基本农田面积	38996.00	38998.77	38998.77	0.00	符合
建设用地总规模	8505.09	8489.60	8489.60	0.00	符合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6519.09	6503.96	6503.96	0.00	符合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2177.98	2190.80	2190.80	0.00	不符合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	—	1985.64	1985.64	0.00	符合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518.23	502.96	502.96	0.00	符合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492.00	447.22	447.36	0.14	符合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374.06	279.23	278.07	-1.16	符合
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1296.00	1296.00	1296.00	0.00	符合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矿用地（平方米）	—	260.00	260.00	0.00	符合
县级预留建设用地指标					
预留建设用地指标	—	14.97	14.47	-0.50	

（二）对县新平县坝区规划目标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新平县坝区耕地划入基本农田面积和坝区耕地划入基本农田比例没有变化。坝区新增建设用地面积减少 0.60 公顷、坝区新增建设占区域新增建设用地比例减少 0.12%、坝区新增建设占用耕地减少 0.47 公顷。

5-9 新平县坝区规划目标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名称	修改前规划目标 (2020 年)	修改后规划目标 (2020 年)	变化量
坝区耕地划入基本农田面积	3496.32	3496.32	0.00
坝区耕地划入基本农田比例（坝区耕地以基期年为准）	79.31	79.31	0.00
坝区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201.46	200.86	-0.60
坝区新增建设占区域新增建设用地比例	40.06	39.94	-0.12
坝区新增建设占用耕地	154.16	153.69	-0.47

第三节 对土地利用结构的影响

一、对水塘镇土地利用结构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水塘镇农用地面积减少 1.49 公顷，其中园地增加 0.20 公顷、林地减少 1.45 公顷、其他农用地减少 0.24 公顷；建设用地增加 1.49 公顷，其中，城乡建设用增加 1.49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 2.38 公顷、农村居民点用地减少 0.89 公顷），交通水利用地和其他建设用地没变化；其他土地没有变化。

总体来看，规划修改后，为满足褚氏农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项目及褚橙庄园用地需求，从平甸乡和建兴乡调出城乡建设用地至水塘镇，导致农用地减少，建设用地增加，建设用地的增加有利于满足经济社会的发展，影响是有利的。

表 5-10 规划修改前后水塘镇土地利用结构变化情况

单位：公顷、%

地类名称		规划修改前目标 (2020 年)		规划修改后目标 (2020 年)		修改后面 积-修改前 面积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农用地	耕地	3341.20	10.32	3341.20	10.32	0.00
	园地	766.23	2.37	766.43	2.37	0.20
	林地	25225.93	77.93	25224.48	77.92	-1.45
	牧草地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农用地	1620.87	5.01	1620.63	5.01	-0.24
	小计	30954.23	95.62	30952.74	95.62	-1.49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330.45	1.02	331.94	1.03	1.49
	城镇工矿用地	20.68	0.06	23.06	0.07	2.38
	农村居民点用地	309.77	0.96	308.88	0.95	-0.89
	交通水利用地	68.65	0.21	68.65	0.21	0.00
	其他建设用地	1.34	0.00	1.34	0.00	0.00
	小计	400.44	1.24	401.93	1.24	1.49
其他土地	水域	326.31	1.01	326.31	1.01	0.00
	自然保留地	690.48	2.13	690.48	2.13	0.00
	小计	1016.79	3.14	1016.79	3.14	0.00
合计		32371.46	100.00	32371.46	100.00	0.00

二、对平甸乡土地利用结构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平甸乡农用地面积增加 0.72 公顷，其中耕地增加 0.59 公顷、其他农用地增加 0.13 公顷；建设用地减少 0.86 公顷，其中，城乡建设用地减少 0.86 公顷（城镇用地），交通水利用地和其他建设用地没变化；其他土地增加 0.14 公顷。

总体来看，规划修改后，导致农用地和其他土地增加，建设用地减少，有利于耕地的保护，同时，调出的建设用地指标能够促进水塘镇经济发展用地需求。

表 5-11 规划修改前后平甸乡土地利用结构变化情况

单位：公顷、%

地类名称		规划修改前目标 (2020 年)		规划修改后目标 (2020 年)		修改后面 积-修改前 面积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农用地	耕地	5823.13	11.33	5823.72	11.34	0.59
	园地	463.38	0.90	463.38	0.90	0.00
	林地	38564.23	75.06	38564.23	75.06	0.00
	牧草地	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农用地	2615.99	5.09	2616.12	5.09	0.13
	小计	47466.73	92.39	47467.45	92.39	0.72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632.68	1.23	631.82	1.23	-0.86
	城镇工矿用地	89.44	0.17	88.58	0.17	-0.86
	农村居民点用地	543.24	1.06	543.24	1.06	0.00
	交通水利用地	342.23	0.67	342.23	0.67	0.00
	其他建设用地	29.62	0.06	29.62	0.06	0.00
	小计	1004.53	1.96	1003.67	1.95	-0.86
其他土地	水域	126.12	0.25	126.12	0.25	0.00
	自然保留地	2779.15	5.41	2779.29	5.41	0.14
	小计	2905.27	5.65	2905.41	5.66	0.14
合计		51376.53	100.00	51376.53	100.00	0.00

三、对建兴乡土地利用结构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建兴乡农用地面积增加 0.63 公顷，其中耕地增加 0.57 公顷、其他农用地增加 0.06 公顷；建设用地减少 0.63 公顷，

其中，城乡建设用减少 0.63 公顷（农村居民点用地），交通水利用地没和其他建设用地没变化；其他土地没有变化。

总体来看，规划修改后，导致农用地增加，建设用地减少，有利于耕地的保护，同时，调出的建设用地指标能够促进水塘镇经济发展。

表 5-12 规划修改前后建兴乡土地利用结构变化情况

单位：公顷、%

地类名称		规划修改前目标 (2020 年)		规划修改后目标 (2020 年)		修改后面 积-修改前 面积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农用地	耕地	4253.54	0.10	4254.11	20.35	0.57
	园地	511.63	0.01	511.63	2.45	0.00
	林地	12940.81	0.28	12940.81	61.92	0.00
	牧草地	40.31	0.00	40.31	0.19	0.00
	其他农用地	1840.39	0.05	1840.45	8.81	0.06
	小计	19586.68	0.45	19587.31	93.72	0.63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321.10	0.01	320.47	1.53	-0.63
	城镇工矿用地	20.56	0.00	20.56	0.10	0.00
	农村居民点用地	300.54	0.01	299.91	1.43	-0.63
	交通水利用地	300.79	0.01	300.79	1.44	0.00
	其他建设用地	0.83	0.00	0.83	0.00	0.00
	小计	622.72	0.01	622.09	2.98	-0.63
其他土地	水域	5.21	0.00	5.21	0.02	0.00
	自然保留地	686.29	0.02	686.29	3.28	0.00
	小计	691.50	0.02	691.50	3.31	0.00
合计		20900.90	0.48	20900.90	100.00	0.00

四、对新平县土地利用结构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新平县农用地面积减少 0.14 公顷，其中耕地增加 1.16 公顷、园地增加 0.02 公顷、林地减少 1.45 公顷、其他农用地减少 0.05 公顷；建设用地未发生变化；其他土地增加 0.14 公顷，全部为自然保留地。

总体来看，规划修改后，导致农用地减少，其他土地增加，本次仅对建设用地布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用地满足经济社会的发展，影

响是有利的。

表 5-13 规划修改前后新平县土地利用结构变化情况

单位：公顷、%

地类名称		规划修改前目标 (2020 年)		规划修改后目标 (2020 年)		修改后面积-修改前面积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农用地	耕地	53972.29	12.65	53973.45	12.65	1.16
	园地	5168.79	1.21	5168.99	1.21	0.20
	林地	299039.70	70.10	299038.25	70.09	-1.45
	牧草地	49.06	0.01	49.06	0.01	0.00
	其他农用地	24921.63	5.84	24921.58	5.84	-0.05
	小计	383151.47	89.81	383151.33	89.81	-0.14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6503.96	1.52	6503.96	1.52	0.00
	城镇工矿用地	2190.80	0.51	2192.32	0.51	1.52
	农村居民点用地	4313.16	1.01	4311.64	1.01	-1.52
	交通水利用地	1804.51	0.42	1804.51	0.42	0.00
	其他建设用地	181.13	0.04	181.13	0.04	0.00
	小计	8489.60	1.99	8489.60	1.99	0.00
其他土地	水域	3012.62	0.71	3012.62	0.71	0.00
	自然保留地	31966.46	7.49	31966.60	7.49	0.14
	小计	34979.08	8.20	34979.22	8.20	0.14
合计		426620.15	100.00	426620.15	100.00	0.00

第四节 对建设用地管制分区的影响

一、对水塘镇建设用地管制区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允许建设区面积增加 1.49 公顷，限制建设区面积减少 1.49 公顷，主要是因为使用平甸乡和建兴乡城乡建设用地指标。规划修改后，水塘镇建设用地管制区能够更好的引导建设用地利用方向、管制城乡建设活动。

表 5-14 水塘镇镇建设用地管制区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管制区类型	修改前面积	修改后面积	变化量
允许建设区	334.34	335.83	1.49
有条件建设区	88.37	88.37	0.00
限制建设区	18425.82	18424.33	-1.49
禁止建设区	13522.93	13522.93	0.00
合 计	32371.46	32371.46	0.00

二、对平甸乡建设用地管制区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平甸乡允许建设区面积减少 0.86 公顷，限制建设区面积增加 0.86 公顷，有条件建设区、禁止建设区没有变化。

规划修改后，允许建设区面积减少，主要是由于平甸乡调出城乡建设用地指标至水塘镇使用。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5-15 平甸乡建设用地管制区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管制区类型	修改前面积	修改后面积	变化量
允许建设区	638.11	637.25	-0.86
有条件建设区	196.22	196.22	0.00
限制建设区	45701.55	45702.41	0.86
禁止建设区	4840.65	4840.65	0.00
合 计	51376.53	51376.53	0.00

三、对建兴乡建设用地管制分区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建兴乡允许建设区面积减少 0.63 公顷，限制建设区面积增加 0.63 公顷，有条件建设区、禁止建设区没有变化。

规划修改后，允许建设区面积减少，主要是由于建兴乡调出城乡建设用地指标至水塘镇使用。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5-16 建兴乡建设用地管制区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管制区类型	修改前面积	修改后面积	变化量
允许建设区	324.18	323.55	-0.63
有条件建设区	64.05	64.05	0.00
限制建设区	19240.26	19240.89	0.63
禁止建设区	1272.41	1272.41	0.00
合 计	20900.90	20900.90	0.00

四、对新平县建设用地管制分区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新平县各管制区面积没有变化，能够更好的引导建设用地利用方向、管制城乡建设活动。。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5-17 新平县建设用地管制区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管制区类型	修改前面积	修改后面积	变化量
允许建设区	6555.87	6555.87	0.00
有条件建设区	1517.57	1517.57	0.00
限制建设区	372413.97	372413.97	0.00
禁止建设区	46132.74	46132.74	0.00
合 计	426620.15	426620.15	0.00

第五节 对土地用途分区的影响

一、对水塘镇土地用途分区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水塘镇一般农地区面积减少 0.04 公顷，城镇建设用地区面积增加 2.38 公顷，村镇建设用地区面积减少 0.89 公顷，林业用地区面积减少 1.45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区、独立工矿区、生态环境安全控制区、自然与文化遗产保护区没有发生变化。

本次规划修改后，更有利于水塘镇土地用途的管控。

表 5-18 水塘镇土地用途分区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土地用途分区	修改前面积	修改后面积	变化量
基本农田保护区	3734.38	3734.38	0.00
一般农地区	1816.58	1816.54	-0.04
城镇建设用地区	19.46	21.84	2.38
村镇建设用地区	400.19	399.30	-0.89
独立工矿区	4.39	4.39	0.00
生态环境安全控制区	9400.05	9400.05	0.00
林业用地区	16106.73	16105.28	-1.45
其他用地区	889.68	889.68	0.00
总计	32371.46	32371.46	0.00

二、对平甸乡土地用途分区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平甸乡一般农地区面积增加 0.72 公顷，城镇建设用地区面积减少 0.86 公顷，其他用地区面积增加 0.14 公顷。

本次规划修改后，更有利于平甸乡土地用途的管控。

具体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表 5-19 平甸乡土地用途分区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土地用途区类型	修改前面积	修改后面积	变化量
基本农田保护区	6523.54	6523.54	0.00
一般农地区	1728.87	1729.59	0.72
城镇建设用地区	82.04	81.18	-0.86
村镇建设用地区	741.69	741.69	0.00
独立工矿区	18.21	18.21	0.00
风景旅游用地区	8.22	8.22	0.00
生态环境安全控制区	3087.81	3087.81	0.00
林业用地区	36528.14	36528.14	0.00
牧业用地区	0.00	0.00	0.00
其他用地区	2658.03	2658.17	0.14
总计	51376.55	51376.55	0.00

三、对建兴乡土地用途分区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建兴乡一般农地区面积增加 0.63 公顷，村镇建设用地区面积减少 0.63 公顷。

本次规划修改后，更有利于建兴乡土地用途的管控。

具体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表 5-20 建兴乡土地用途分区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土地用途分区	修改前面积	修改后面积	变化量
基本农田保护区	3814.65	3814.65	0.00
一般农地区	2685.40	2686.03	0.63
城镇建设用地区	9.61	9.61	0.00
村镇建设用地区	367.26	366.63	-0.63

土地用途分区	修改前面积	修改后面积	变化量
独立工矿区	13.09	13.09	0.00
风景旅游用地区	0.00	0.00	0.00
生态环境安全控制区	667.28	667.28	0.00
林业用地区	12405.24	12405.24	0.00
牧业用地区	41.57	41.57	0.00
其他用地区	896.80	896.80	0.00
总计	20900.90	20900.90	0.00

四、对新平县土地用途分区的影响

规划修改后，新平县一般农地区增加 1.31 公顷、城镇建设用地区面积增加 1.52 公顷、村镇建设用地区减少 1.52 公顷、林业用地区减少 1.45 公顷、其他用地区面积增加 0.14 公顷。

本次规划修改后，更有利于新平县土地用途的管控。

具体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表 5-21 新平县土地用途分区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土地用途区类型	修改前面积	修改后面积	变化量
基本农田保护区	55438.66	55438.66	0.00
一般农地区	24793.44	24794.75	1.31
城镇建设用地区	1119.51	1121.03	1.52
村镇建设用地区	5794.03	5792.51	-1.52
独立工矿区	1209.97	1209.97	0.00
风景旅游用地区	62.15	62.15	0.00
生态环境安全控制区	29568.09	29568.09	0.00
林业用地区	274151.26	274149.81	-1.45
牧业用地区	50.46	50.46	0.00
其他用地区	34432.59	34432.73	0.14
总计	426620.15	426620.15	0.00

第六节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一、对新平县生态红线划定成果的影响

本次规划修改，经与新平县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公开版）衔接，规划建设用地指标调入地块不位于生态红线范围内。对新平县生

态红线划定成果没有影响。

二、对生态用地的影响

本次规划修改，调入地块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各类自然保护区和国家级公益林。规划实施期间，水塘镇引导园地和林地的发展方向，保护天然林、水土保持林等天然生态林地，合理开发和利用辖区内零散分布的荒草地、滩涂等自然保留地，构建有序良好的国土生态屏障用地格局。生态用地主要为林地、园地、牧草地、水域等。水塘镇规划生态用地面积为 26318.47 公顷，占辖区总面积的 81.31%，规划修改后生态用地面积为 26317.22 公顷，占辖区总面积的 81.30%，占比没有变化。生态用地面积减少 1.25 公顷，地类为林地。由于减少面积较小，规划修改对水塘镇生态用地的影响不大。

具体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表 5-22 生态用地结构变化情况分析表

单位：公顷

生态用地	调整前面积	调整后面积	变化量（后-前）
园地	766.23	766.43	0.20
林地	25225.93	25224.48	-1.45
牧草地	0.00	0.00	0.00
水域	326.31	326.31	0.00
合计	26318.47	26317.22	-1.25

三、对生态保护的影响

本次规划调整对土地利用结构进行了调整主要体现为农用地、建设用地增加，建设项目的实施对原有农用地的生态环境形成了一定影响，在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相关环保措施，尽可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同时本次规划修改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因此，对生态保护红线没有影响。

附表：

附表 1-1 水塘镇土地利用主要调控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	上级下达指标			规划目标			备注
	修改前	修改后	变化量	修改前	修改后	变化量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3291.21	3291.21	0.00	3341.2	3342.36	1.16	
基本农田面积	2566.27	2566.27	0.00	2566.43	2566.43	0.00	
建设用地总规模	400.45	398.96	-1.49	400.44	400.44	0.00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330.45	328.96	-1.49	330.45	330.45	0.00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20.69	19.20	-1.49	20.68	20.68	0.00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	—	—	—	69.99	69.99	0.00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9.34	7.85	-1.49	9.34	9.34	0.00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9.3	7.95	-1.35	9.21	9.35	0.14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7	5.84	-1.16	5.86	4.70	-1.16	
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45.98	45.98	0.00	45.98	45.98	0.00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矿用地（平方米）	—	—	—	—	—	—	

附表 1-2 平甸乡土地利用主要调控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	上级下达指标			规划目标			备注
	修改前	修改后	变化量	修改前	修改后	变化量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5764.38	5764.38	0.00	5823.13	5823.72	0.59	
基本农田面积	4790.40	4790.40	0.00	4790.50	4790.50	0.00	
建设用地总规模	1004.55	1003.69	-0.86	1004.53	1003.67	-0.86	指标调出至水塘镇使用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632.68	631.82	-0.86	632.68	631.82	-0.86	指标调出至水塘镇使用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90.88	90.02	-0.86	89.44	88.58	-0.86	指标调出至水塘镇使用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	—	—	—	371.85	371.85	0.00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66.52	65.66	-0.86	66.52	65.66	-0.86	指标调出至水塘镇使用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62.65	61.93	-0.72	62.44	61.72	-0.72	指标调出至水塘镇使用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49.53	48.94	-0.59	47.06	46.47	-0.59	指标调出至水塘镇使用
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54.31	54.31	0.00	54.31	54.31	0.00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矿用地（平方米）	—	—	—	—	—	—	

附表 1-3 建兴乡土地利用主要调控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	上级下达指标			规划目标			备注
	修改前	修改后	变化量	修改前	修改后	变化量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4188.21	4188.21	0.00	4254.03	4254.60	0.57	
基本农田面积	2626.40	2626.40	0.00	2626.56	2626.56	0.00	
建设用地总规模	622.28	621.65	-0.63	622.27	621.64	-0.63	指标调出至水塘镇使用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320.65	320.02	-0.63	320.65	320.02	-0.63	指标调出至水塘镇使用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20.56	19.93	-0.63	20.56	19.93	-0.63	指标调出至水塘镇使用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	—	—	—	301.62	301.62	0.00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12.67	12.04	-0.63	12.67	12.04	-0.63	指标调出至水塘镇使用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12.66	12.03	-0.63	12.66	12.03	-0.63	指标调出至水塘镇使用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10.51	9.94	-0.57	9.35	8.78	-0.57	指标调出至水塘镇使用
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61.34	61.34	0.00	61.34	61.34	0.00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矿用地（平方米）	—	—	—	—	—	—	

附表 2-1 水塘镇坝区相关指标调整情况表

水塘镇不涉及坝区。

附表 2-2 平甸乡坝区相关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名称	修改前规划目标（2020 年）	修改后规划目标（2020 年）	变化量
坝区耕地划入基本农田面积	324.06	324.06	0.00
坝区耕地划入基本农田比例 （坝区耕地以基期年为准）	74.38	74.38	0.00
坝区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41.33	40.73	-0.60
坝区新增建设占区域新增建设用地比例	62.13	62.03	-0.10
坝区新增建设占用耕地	35.74	35.27	-0.47

附表 2-3 建兴乡坝区相关指标调整情况表

建兴乡不涉及坝区。

附表 3-1 水塘镇土地利用结构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地类名称		规划基期（2014 年）		规划修改前目标 （2020 年）		规划修改后目标 （2020 年）		修改后面积-修 改前面积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农用地	耕地	3861.31	11.93	3341.20	10.32	3341.20	10.32	0.00
	园地	767.12	2.37	766.23	2.37	766.43	2.37	0.20
	林地	24327.35	75.15	25225.93	77.93	25224.48	77.92	-1.45
	牧草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农用地	1961.66	6.06	1620.87	5.01	1620.63	5.01	-0.24
	小计	30917.44	95.51	30954.23	95.62	30952.74	95.62	-1.49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320.94	0.99	330.45	1.02	331.94	1.03	1.49
	城镇工矿用地	20.22	0.06	20.68	0.06	23.06	0.07	2.38
	农村居民点用地	300.72	0.93	309.77	0.96	308.88	0.95	-0.89
	交通水利用地	68.83	0.21	68.65	0.21	68.65	0.21	0.00
	其他建设用地	1.34	0.00	1.34	0.00	1.34	0.00	0.00
	小计	391.11	1.21	400.44	1.24	401.93	1.24	1.49
其他土地	水域	352.59	1.09	326.31	1.01	326.31	1.01	0.00
	自然保留地	710.32	2.19	690.48	2.13	690.48	2.13	0.00

	小计	1062.91	3.28	1016.79	3.14	1016.79	3.14	0.00
合计		32371.46	100.00	32371.46	100.00	32371.46	100.00	0.00

附表 3-2 平甸乡土地利用结构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地类名称		规划基期（2014 年）		规划修改前目标 （2020 年）		规划修改后目标 （2020 年）		修改后面积-修 改前面积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农用地	耕地	5944.14	11.57	5823.13	11.33	5823.72	11.34	0.59
	园地	465.29	0.91	463.38	0.90	463.38	0.90	0.00
	林地	38372.94	74.69	38564.23	75.06	38564.23	75.06	0.00
	牧草地	0	0.00	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农用地	2701.03	5.26	2615.99	5.09	2616.12	5.09	0.13
	小计	47483.4	92.42	47466.73	92.39	47467.45	92.39	0.72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572.59	1.11	632.68	1.23	631.82	1.23	-0.86
	城镇工矿用地	34.29	0.07	89.44	0.17	88.58	0.17	-0.86
	农村居民点用地	538.3	1.05	543.24	1.06	543.24	1.06	0.00
	交通水利用地	343.98	0.67	342.23	0.67	342.23	0.67	0.00
	其他建设用地	21.45	0.04	29.62	0.06	29.62	0.06	0.00
	小计	938.02	1.83	1004.53	1.96	1003.67	1.95	-0.86
其他土地	水域	126.12	0.25	126.12	0.25	126.12	0.25	0.00
	自然保留地	2828.99	5.51	2779.15	5.41	2779.29	5.41	0.14

	小计	2955.11	5.75	2905.27	5.65	2905.41	5.66	0.14
合计		51376.53	100.00	51376.53	100.00	51376.53	100.00	0.00

附表 3-3 建兴乡土地利用结构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地类名称		规划基期（2014 年）		规划修改前目标 （2020 年）		规划修改后目标 （2020 年）		修改后面积-修 改前面积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农用地	耕地	4571.71	21.87	4253.54	20.35	4254.11	20.35	0.57
	园地	511.87	2.45	511.63	2.45	511.63	2.45	0.00
	林地	12436.12	59.50	12940.81	61.92	12940.81	61.92	0.00
	牧草地	0.00	0.00	40.31	0.19	40.31	0.19	0.00
	其他农用地	2065.33	9.88	1840.39	8.81	1840.45	8.81	0.06
	小计	19585.03	93.70	19586.68	93.71	19587.31	93.72	0.63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307.85	1.47	321.10	1.54	320.47	1.53	-0.63
	城镇工矿用地	17.74	0.08	20.56	0.10	20.56	0.10	0.00
	农村居民点用地	290.11	1.39	300.54	1.44	299.91	1.43	-0.63
	交通水利用地	300.92	1.44	300.79	1.44	300.79	1.44	0.00
	其他建设用地	0.83	0.00	0.83	0.00	0.83	0.00	0.00
	小计	609.60	2.92	622.72	2.98	622.09	2.98	-0.63
其他土地	水域	5.21	0.02	5.21	0.02	5.21	0.02	0.00
	自然保留地	701.06	3.35	686.29	3.28	686.29	3.28	0.00
	小计	706.26	3.38	691.50	3.31	691.50	3.31	0.00

合计	20900.90	100.00	20900.90	100.00	20900.90	100.00	0.00
----	----------	--------	----------	--------	----------	--------	------

附表 4-1 水塘镇建设用地管制区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管制区类型	修改前面积	修改后面积	变化量
允许建设区	334.34	335.83	1.49
有条件建设区	88.37	88.37	0.00
限制建设区	18425.82	18424.33	-1.49
禁止建设区	13522.93	13522.93	0.00

附表 4-2 平甸乡建设用地管制区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管制区类型	修改前面积	修改后面积	变化量
允许建设区	638.11	637.25	-0.86
有条件建设区	196.22	196.22	0.00
限制建设区	45701.55	45702.41	0.86
禁止建设区	4840.65	4840.65	0.00

附表 4-3 建兴乡建设用地管制区变化情况表

单位：公顷

管制区类型	修改前面积	修改后面积	变化量
允许建设区	324.18	323.55	-0.63
有条件建设区	64.05	64.05	0.00
限制建设区	19240.26	19240.89	0.63
禁止建设区	1272.41	1272.41	0.00

附表 5-1 建设用地调整情况表—新增建设用地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调整类型	调整方式	调整地块编号	涉及图斑个数	调整前规划类型	调整前规划地类	面积	调整后规划类型	调整后规划地类	涉及行政区	备注
建设用地布局调整	调入	TR20200001	8	——	园地	0.61	规划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水塘镇新寨村委会	褚氏农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项目及褚橙庄园
					农村道路	0.07		城镇用地	水塘镇新寨村委会	
		TR20200002	3	——	林地	0.95	规划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水塘镇新寨村委会	
					农村道路	0.11		城镇用地	水塘镇新寨村委会	
		TR20200003	6	——	园地	0.08	规划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水塘镇新寨村委会	
					林地	0.50		城镇用地	水塘镇新寨村委会	
					农村道路	0.06		城镇用地	水塘镇新寨村委会	
	小计	3	17	—	—	2.38	—	—	—	—
	调出	TC20200001	5	规划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0.02	——	水田	平甸乡纳溪村委会	储备中心
						0.13		水浇地		
						0.04		旱地		
						0.01		田坎		
						0.14		自然保留地		
		TC20200002	1	规划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0.40	——	水田	平甸乡纳溪村委会	新平大道延长线改扩建工程
						0.07		农村道路		

						0.05		田坎		
		TC20200003	1	规划城乡建设用地	农村居民点用地	0.57	——	水田	建兴乡马鹿村委会	建兴乡帽合革命老区文化广场
						0.06		农村道路		
		TC20200004	1	规划城乡建设用地	农村居民点用地	0.89	——	园地	水塘镇新寨村委会	新平县褚橙庄园
	小计	4	8	—	—	2.38	—	—	—	—
合计	调入	新增建设用地		2.38	调出	新增建设用地		2.38	变化量（调入-调出）	0.00
		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2.38		新增城乡建设用地		2.38		0.00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		0.00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		1.16		-1.16